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发出。会议由董事长许君奇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投票表决,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主持编制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全面总结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财务业绩、重点工作等情况,并提出2026年度工作计划。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向股东及监管机构汇报年度履职情况,总结2025年度董事会决策、治理等工作成效,明确2026年度工作方向。现编制《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财务部门结合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455,499.0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51,937,772.57 元，合并报表 202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913,191,862.2 元，母公司 202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554,043,231.66 元，以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51,866,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为 113,340,015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转增股本。

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报告》《2025 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25 年末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对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金融资产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在此基础上对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公司 2025 年度需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为 19,423,296.44 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减值类型	资产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03,903.9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0,665.28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10,172,478.5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160,756.9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0,27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7,098.55
合计		19,423,296.44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公司已编制《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提议，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由

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全体董事对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9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分别出具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玲）》《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红艳）》《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绍军）》。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拟在公司股东会上做述职报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上市公司应披露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相关信息，履行社会责任。本议案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的报告》，并聘请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进行了鉴证。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华瓷股份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估，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准确、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李玲、王红艳、刘绍军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李玲、王红艳、刘绍军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等内容，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业水平良好，熟悉公司业务，作为公司2025年度聘任的审计机构，于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恪守职业道德，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为了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与其签订聘任合同，决定其报酬和相关事项。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2026年一季度报告，具体内

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6 年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